# 最新饭店协议书饭店租赁协议(精选6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 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 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 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饭店协议书篇一

フ方(承和方)。

	()于()	<del></del>	
		饭店一处出租给乙方:	
愿,	互惠互利的原则	,经双方协商达成如	卜协议。

- 一、本饭店租赁期限 年,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租金每年人民币 万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一次付清,甲方收款后向乙方出具收款凭证。
- 二、本店设备属一次性转让,排烟系统,监控系统,照明设施等不在转让之内,乙方只有使用权。
- 三、乙方在租期内要保证饭店房屋及室内设施完好,如需对房屋进行装修,改造,或开展其他经营业务要先征得甲方同意方可施行。

四、该饭店只限乙方本人经营使用,如果转包第三方需征得甲方同意。

五、乙方要合法经营,要承担租赁期间发生的一切经济责任 和法律责任,因食品安全,火灾等危险事故引发的一切法律 责任法人概不负责。 六、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该饭店发生的水,电,暖,物业管理费,电话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按期支付其费用。

七、该饭店出租前发生的一切债务和其他一切纠纷由甲方负责和承担。

八、合同期内甲方不得上调房屋租金,合同到期后甲方应保证在第三方同等条件下乙方优先得到该饭店的续租权利。

十、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
年_	月	日

#### 饭店协议书篇二

出租方:	洪湖市_	公司(简称甲方)
------	------	----------

地址:

承租方: (简称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

合同签订地点: 洪湖市城关

为了促进\_\_\_\_饭店的发展,将该饭店升级为洪湖市一流宾馆, 甲乙双方就\_\_\_\_饭店的租赁事项,经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经民主决策通过)。 第一条 \_\_\_\_饭店坐落于洪湖市 号,本合同租赁标的物范围 为 饭店主体楼、停车场和门面。

第二条 租赁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租金前十年为壹拾贰万元/年;后五年为壹拾叁点贰万元/年。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和方式: 合同签字当日, 乙方支付两年的租金, 计人民币贰拾肆万元; 从第三年度起, 每年8月21日前支付甲方本年度租金。\_\_年甲方不收取乙方租金。

第五条 乙方租赁饭店后,承租期间的水、电费,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工商管理费,税款等与租赁标的有关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但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好各项服务,协作乙方抵制乱收费。与甲方村民有关的纠纷,甲方有义务调解。协助落实本市政府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条件。

第六条 乙方租赁\_\_\_\_饭店后,只能将全部租赁标的用于旅店业,不能用于其他用途。

第七条 乙方在租赁期间可以给租赁标的物重新命名。

第八条 租赁期间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独立承担各项法律责任。甲方协助乙方另行办理工商登记。

第九条 承租期间租赁标的物的维修、管理由乙方负责,费用、风险也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壹年内完成对租赁标的物的大型装修,将饭店改建成洪湖市一流宾馆。

有关主楼、停车场、锅炉房等等施工方案、平面图效果图,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承诺完全按设计改建。

装修增添完成后,乙方应进行日常维护,保持各项设施的可使用性,禁止人为损坏。租赁期满或因非双方的原因及因乙方的违约解除本合同后,对装修、改善添置物的处理是,除可由乙方处理外,其他一律留下所有权转移甲方,甲方对乙方也不予任何补偿。

第十一条双方约定,乙方投资在租赁物中的各项设施、装修、设备的折旧使用年限为15年,同时约定实行每年6.67%的等额折旧率,即投资的价值每年减少率。对租赁期间其他时间乙方的添置物的折旧年限与剩余的租赁时间等同。本条的约定仅在甲方违约时作为计算乙方损失即剩余投资价值时适用。第十一条 乙方不得转租。

第十二条 甲方承诺在乙方承租后,对锅炉房、洗涤房、职工餐厅的房屋封顶,墙外、墙内、地面抹平的土建工程部分负责施工,500平方米工程部分的费用自己承担,超出500平方米部分的工程款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甲方若承建乙方装修工程的施工事项,双方另订合同,不属本合同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 乙方租赁期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工伤事故、意外损失等人为及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的过错造成租赁标的物损坏、灭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将租赁标的物及装修改善添置物用于担保抵押。

第十六条 合同解除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1、乙方不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的;
- 2、乙方改变租赁物用途的;
- 3、乙方转租的;
- 4、乙方拖欠租金达三个月的;
- 5、乙方拖欠职工工资达二个月的;
- 6、乙方拖欠税费达二个月的;
- 7、乙方已连续二个月没有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
- 8、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五条规定的;
- 9、乙方利用租赁物进行涉嫌犯罪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1、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标的物达三个月以上的;
- 2、甲方有针对乙方的故意侵权行为的;

第十七条 租赁期满,乙方返还租赁标的物的时间是 年 月日。

乙方返还租赁物时应做到相关设备、设施能正常运行。

第十八条 因非甲乙双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互不承担责任。

第九条第四款的规定办理。乙方拖欠租金的另按日3%承担违约责任。违反第十七条第一款约定的,另按日500元赔偿甲方损失;违反第二款约定的,承担修缮责任。甲方被乙方依法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是,赔付乙方贰拾万元违约金;除此之外,还应按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赔偿乙方投资剩余价值的损失。

第二十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直接向法院提出诉讼。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以另行商定。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为据, 否则为越权无效行为。

以上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甲方:洪湖市\_\_\_\_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地址为\_\_\_\_饭店)

### 饭店协议书篇三

合伙人: 乙(姓名),内容同上(列出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合伙人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伙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_\_\_\_\_(项目名称),总投资为\_\_万元,甲出资\_\_万元,乙出资\_\_万元,各占投资总额的\_\_%、\_\_%。

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由甲负责办理工商登记。

第三条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十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 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第四条合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企业盈余按照各自的投资比例分配。

企业债务按照各自投资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第五条他人可以入伙,但须经甲乙双方同意,并办理增加出 资额的手续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 力。

第六条出现下列事项, 合伙终止:

- (一) 合伙期满;
- (二) 合伙双方协商同意:
- (三) 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
- (四) 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第七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_\_份, 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 (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伙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合伙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饭店协议书篇四

出租方:洪湖市公司(简称甲方)
地址:
承租方: (简称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
合同签订地点: 洪湖市城关
为了促进饭店的发展,将该饭店升级为洪湖市一流宾馆,甲乙双方就饭店的租赁事项,经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甲方经民主决策通过)。
第一条饭店坐落于洪湖市 号,本合同租赁标的物范围为饭店主体楼、停车场和门面。
第二条 租赁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日。
第三条 租金前十年为壹拾贰万元/年;后五年为壹拾叁点贰万元/年。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和方式: 合同签字当日, 乙方支付

第五条 乙方租赁饭店后,承租期间的水、电费,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工商管理费,税款等与租赁标的有关的税费由乙方

两年的租金, 计人民币贰拾肆万元; 从第三年度起, 每年8

月21日前支付甲方本年度租金。\_\_年甲方不收取乙方租金。

承担。

但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好各项服务,协作乙方抵制乱收费。与甲方村民有关的纠纷,甲方有义务调解。协助落实本市政府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条件。

第六条 乙方租赁\_\_\_\_饭店后,只能将全部租赁标的用于旅店业,不能用于其他用途。

第七条 乙方在租赁期间可以给租赁标的物重新命名。

第八条 租赁期间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独立承担各项法律责任。甲方协助乙方另行办理工商登记。

第九条 承租期间租赁标的物的维修、管理由乙方负责,费用、风险也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壹年内完成对租赁标的物的大型装修,将饭店改建成洪湖市一流宾馆。

有关主楼、停车场、锅炉房等等施工方案、平面图效果图,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承诺完全按设计改建。

装修增添完成后,乙方应进行日常维护,保持各项设施的可使用性,禁止人为损坏。

租赁期满或因非双方的原因及因乙方的违约解除本合同后,对装修、改善添置物的处理是,除可由乙方处理外,其他一律留下所有权转移甲方,甲方对乙方也不予任何补偿。

第十一条 双方约定,乙方投资在租赁物中的各项设施、装修、设备的折旧使用年限为15年,同时约定实行每年6.67%的等额折旧率,即投资的价值每年减少率。

对租赁期间其他时间乙方的添置物的折旧年限与剩余的租赁时间等同。

本条的约定仅在甲方违约时作为计算乙方损失即剩余投资价值时适用。

第十一条 乙方不得转租。

第十二条 甲方承诺在乙方承租后,对锅炉房、洗涤房、职工餐厅的房屋封顶,墙外、墙内、地面抹平的土建工程部分负责施工,500平方米工程部分的费用自己承担,超出500平方米部分的工程款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甲方若承建乙方装修工程的施工事项,双方另订合同,不属本合同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 乙方租赁期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工伤事故、意外损失等人为及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的过错造成租赁标的物损坏、灭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将租赁标的物及装修改善添置物用于担保抵押。

第十六条 合同解除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1、乙方不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的;
- 2、乙方改变租赁物用途的;
- 3、乙方转租的;

- 4、乙方拖欠租金达三个月的;
- 5、乙方拖欠职工工资达二个月的;
- 6、乙方拖欠税费达二个月的;
- 7、乙方已连续二个月没有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
- 8、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五条规定的;
- 9、乙方利用租赁物进行涉嫌犯罪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1、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标的物达三个月以上的;
- 2、甲方有针对乙方的故意侵权行为的;

第十七条 租赁期满,乙方返还租赁标的物的时间是 年月 日。

乙方返还租赁物时应做到相关设备、设施能正常运行。

第十八条 因非甲乙双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乙方被甲方依法解除合同后的乙方的违约责任是,给付甲方贰拾万元违约金;乙方对其投资的剩余价值的所有权丧失,对装修及增添物,按本合同第九条第四款的规定办理。乙方拖欠租金的另按日3%承担违约责任。违反第十七条第一款约定的,另按日500元赔偿甲方损失;违反第二款约定的,承担修缮责任。

甲方被乙方依法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是,赔付乙方贰拾万元

违约金;除此之外,还应按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赔偿乙方投资剩余价值的损失。

第二十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直接向法院提出诉讼。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以另行商定。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为据, 否则为越权无效行为。

以上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甲方: 洪湖市 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地址为 饭店)

年五月十四日

## 饭店协议书篇五

出租方:洪湖市 公司(简称甲方)

地址:

承租方: (简称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

合同签订地点: 洪湖市城关

为了促进\_\_\_\_饭店的发展,将该饭店升级为洪湖市一流宾馆, 甲乙双方就\_\_\_\_饭店的租赁事项,经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甲方经民主决策通过)。

第一条 \_\_\_\_饭店坐落于洪湖市 号,本合同租赁标的物范围 为 饭店主体楼、停车场和门面。

第二条 租赁期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三条 租金前十年为壹拾贰万元/年;后五年为壹拾叁点贰万元/年。

第四条 租金的支付期限和方式:合同签字当日,乙方支付两年的租金,计人民币贰拾肆万元;从第三年度起,每年8月21日前支付甲方本年度租金。\_\_年甲方不收取乙方租金。

第五条 乙方租赁饭店后,承租期间的水、电费,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工商管理费,税款等与租赁标的有关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但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好各项服务,协作乙方抵制乱收费。与 甲方村民有关的纠纷,甲方有义务调解。协助落实本市政府 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条件。

第六条 乙方租赁\_\_\_\_饭店后,只能将全部租赁标的用于旅店业,不能用于其他用途。

第七条 乙方在租赁期间可以给租赁标的物重新命名。

第八条 租赁期间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独立承担各项法律责任。甲方协助乙方另行办理工商登记。

第九条 承租期间租赁标的物的维修、管理由乙方负责,费用、

风险也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壹年内完成对租赁标的物的大型装修,将饭店改建成洪湖市一流宾馆。

有关主楼、停车场、锅炉房等等施工方案、平面图效果图,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承诺完全按设计改建。

装修增添完成后,乙方应进行日常维护,保持各项设施的可使用性,禁止人为损坏。

租赁期满或因非双方的原因及因乙方的违约解除本合同后,对装修、改善添置物的处理是,除可由乙方处理外,其他一律留下所有权转移甲方,甲方对乙方也不予任何补偿。

第十一条双方约定,乙方投资在租赁物中的各项设施、装修、设备的折旧使用年限为15年,同时约定实行每年6.67%的等额折旧率,即投资的价值每年减少率。

对租赁期间其他时间乙方的添置物的折旧年限与剩余的租赁时间等同。

本条的约定仅在甲方违约时作为计算乙方损失即剩余投资价值时适用。

第十一条 乙方不得转租。

第十二条 甲方承诺在乙方承租后,对锅炉房、洗涤房、职工餐厅的房屋封顶,墙外、墙内、地面抹平的土建工程部分负责施工,500平方米工程部分的费用自己承担,超出500平方米部分的工程款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甲方若承建乙方装修工程的施工事项,双方另订合同,不属本合同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 乙方租赁期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工伤事故、意外损失等人为及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的过错造成租赁标的物损坏、灭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将租赁标的物及装修改善添置物用于担保抵押。

第十六条 合同解除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1、乙方不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的;
- 2、乙方改变租赁物用途的;
- 3、乙方转租的;
- 4、乙方拖欠租金达三个月的;
- 5、乙方拖欠职工工资达二个月的;
- 6、乙方拖欠税费达二个月的;
- 7、乙方已连续二个月没有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
- 8、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五条规定的;
- 9、乙方利用租赁物进行涉嫌犯罪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1、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标的物达三个月以上的;

2、甲方有针对乙方的故意侵权行为的;

第十七条 租赁期满,乙方返还租赁标的物的时间是 年 月日。

乙方返还租赁物时应做到相关设备、设施能正常运行。

第十八条 因非甲乙双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 违约责任: 乙方被甲方依法解除合同后的乙方的违约责任是,给付甲方贰拾万元违约金; 乙方对其投资的剩余价值的所有权丧失,对装修及增添物,按本合同第九条第四款的规定办理。乙方拖欠租金的另按日3%承担违约责任。违反第十七条第一款约定的,另按日500元赔偿甲方损失;违反第二款约定的,承担修缮责任。

甲方被乙方依法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是,赔付乙方贰拾万元违约金;除此之外,还应按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赔偿乙方投资剩余价值的损失。

第二十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直接向法院提出诉讼。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以另行商定。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为据, 否则为越权无效行为。

以上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甲方: 洪湖市 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电话:

20
饭店协议书篇六
出租方: (简称甲方)
地址:
承租方: (简称乙方)
住址:
身份证号:
合同签订地点:
为了促进x饭店的发展,将该饭店升级为市一流宾馆,甲乙双方就x饭店的租赁事项,经自愿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甲方经民主决策通过)。
第一条x饭店坐落于,本合同租赁标的物范围为x饭店主体楼、停车场和门面。
第二条租赁期从年月日至年 月日。
第三条租金前十年为壹拾贰万元/年;后五年为壹拾叁点贰万元/年。
第四条租金的支付期限和方式:合同签字当日,乙方支付两年的租金,计人民币贰拾肆万元;从第三年度起,每年 月日前支付甲方本年度租金。年甲方不收取乙

(乙方联系地址为\_\_\_饭店)

方租金。

第五条乙方租赁饭店后,承租期间的水、电费,电视收视费,卫生费,工商管理费,税款等与租赁标的有关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但甲方要为乙方提供好各项服务,协作乙方抵制乱收费。与 甲方村民有关的纠纷,甲方有义务调解。协助落实本市政府 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条件。

第六条乙方租赁x饭店后,只能将全部租赁标的用于旅店业,不能用于其他用途。

第七条乙方在租赁期间可以给租赁标的物重新命名。

第八条租赁期间乙方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主开展经营活动,独立承担各项法律责任。甲方协助乙方另行办理工商登记。

第九条承租期间租赁标的物的维修、管理由乙方负责,费用、 风险也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乙方承诺在合同签订后壹年内完成对租赁标的物的大型装修,将饭店改建成洪湖市一流宾馆。

有关主楼、停车场、锅炉房等等施工方案、平面图效果图,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承诺完全按设计改建。

装修增添完成后,乙方应进行日常维护,保持各项设施的可使用性,禁止人为损坏。

租赁期满或因非双方的原因及因乙方的违约解除本合同后,对装修、改善添置物的处理是,除可由乙方处理外,其他一律留下所有权转移甲方,甲方对乙方也不予任何补偿。

第十一条双方约定,乙方投资在租赁物中的各项设施、装修、设备的折旧使用年限为\_\_\_\_\_年,同时约定实行每年6.67%的等额折旧率,即投资的价值每年减少率。

对租赁期间其他时间乙方的添置物的折旧年限与剩余的租赁时间等同。

本条的约定仅在甲方违约时作为计算乙方损失即剩余投资价值时适用。

第十一条乙方不得转租。

第十二条甲方承诺在乙方承租后,对锅炉房、洗涤房、职工餐厅的房屋封顶,墙外、墙内、地面抹平的土建工程部分负责施工,500平方米工程部分的费用自己承担,超出500平方米部分的工程款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甲方若承建乙方装修工程的施工事项,双方另订合同,不属本合同约定事项。

第十四条乙方租赁期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工伤事故、意外损失等人为及自然灾害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的过错造成租赁标的物损坏、灭失的,乙方负责赔偿。

第十五条乙方不得将租赁标的物及装修改善添置物用于担保抵押。

第十六条合同解除条件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乙方不按本合同第九条的约定对租赁物进行装修改建的;

- 2、乙方改变租赁物用途的;
- 3、乙方转租的;
- 4、乙方拖欠租金达三个月的;
- 5、乙方拖欠职工工资达二个月的;
- 6、乙方拖欠税费达二个月的:
- 7、乙方已连续二个月没有正常开展经营活动的;
- 8、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十五条规定的;
- 9、乙方利用租赁物进行涉嫌犯罪行为的。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 1、甲方迟延交付租赁标的物达三个月以上的;
- 2、甲方有针对乙方的故意侵权行为的;

第十七条租赁期满, 乙方返还租赁标的物的时间是年 月日。

乙方返还租赁物时应做到相关设备、设施能正常运行。

第十八条因非甲乙双方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九条违约责任:乙方被甲方依法解除合同后的乙方的违约责任是,给付甲方贰拾万元违约金;乙方对其投资的剩余价值的所有权丧失,对装修及增添物,按本合同第九条第四款的规定办理。乙方拖欠租金的另按日3%承担违约责任。违

反第十七条第一款约定的,另按日500元赔偿甲方损失;违反 第二款约定的,承担修缮责任。

甲方被乙方依法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是,赔付乙方贰拾万元 违约金;除此之外,还应按本合同第十条的约定赔偿乙方投 资剩余价值的损失。

第二十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直接向法院提出诉讼。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一式四份,具同等效力。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以另行商定。对本合同的变更必须以书面形式为据, 否则为越权无效行为。

以上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甲方联系电话: 乙方联系电话:

年 月	
	_ ⊢